

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2.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
3.会议于2025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4.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0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减少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预案》（详见公司“临 2025-031”号公告）；

（1）减少公司注册资本

2025年7月17日，公司注销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50,911,085股，公司总股本由5,091,291,568股变更为5,040,380,483股，并拟相应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50,911,085元，减资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将变更为人民币5,040,380,483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2）取消公司监事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等相关监管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

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承接行使，并同步废止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3) 修改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

根据上述情况，公司拟对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上发布的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修订<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预案》（详见公司“临 2025-031”号公告）；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（2025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监管规定，并结合本次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及公司实际，公司拟将原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更名为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，同时对规则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上发布的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修订<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预案》（详见公司“临 2025-031”号公告）；

根据本次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修订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对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上发布的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4.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》
(详见公司“临 2025-032”号公告)；**

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拟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（189 万元）持平，若资产规模发生重大变化，审计费用可进行适当调整但增幅不超过资产规模增幅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-2023年任期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》；

2021 年至 2023 年，公司对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实行任期制、契约化管理，任期为 3 年，经逐项审议：

（1）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时任公司总经理陈青先生，副总经理黄云东先生、戴兴征先生和王小强先生，财务总监李昌云先生 2021 年-2023 年任期绩效考核结果。

（2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时任公司副总经理罗进先生 2021 年-2023 年任期绩效考核结果，在表决该事项时罗进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6.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-2027 年任期绩效指标的的议案》；

2024 年至 2027 年，公司对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实行任期制、契约化管理，任期为 4 年，经逐项审议：

（1）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公司副总经理黄云东先生、戴兴征先生、侯方俊先生和财务总监李辉先生 2024 年-2027 年任期绩效指标。

（2）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时任副总经理王小强先生 2024 年任期（即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0 月）绩效指标。

（3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总经理罗进先生 2024 年 12 月—2027 年 12 月总经理任期绩效指标、2024 年 1 月-2024 年 11 月时任副总经理任期指标，在表决该事项时罗进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7.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绩效指标的议案》；

（1）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公司副总经理黄云东先生、戴兴征先生、侯方俊先生，财务总监李辉先生，董事会秘书喻梦女士，总法律顾问、首席合规官袁小星先生 2025 年年度绩效指标。

（2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总经理罗进先生 2025 年年度绩效指标，在表决该事项时罗进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8.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优化管理流程，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，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，对公司原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，调整后，公司本部设置 10 个职能部门，分别为：制造部、办公室（党委办公室、董事会办公室）、人力资源部（党委组织部）、财务部（资本运营部、证券事务部）、装备部（数字

化管理部）、安全环保健康部、党群工作部（党委宣传部、工会、团委）、纪委工作部（巡察办公室、审计部）、管理创新部（法律合规部）和科技创新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9日

备查文件：1.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

2.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

3.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